

惠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立法计划

(2017 年 6 月 7 日惠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通过)

项目类别	序号	法规名称	负责单位	一审部门	一审时间	二审时间	三审时间
审议项目	1	惠州市罗浮山保护条例	博罗县人大常委会	城建环资工委	已完成	2017 年 10 月	2017 年 12 月
	2	惠州市西湖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	市园林局	城建环资工委	2017 年 8 月	2017 年 12 月	待定
预备项目	1	惠州市公园条例	市园林局	城建环资工委	视具体情况安排		
	2	惠州市住宅小区治安防范条例	市公安局	内务司法工委			
	3	惠州市消防条例	市公安消防局	内务司法工委			
	4	惠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	市城管执法局	城建环资工委			

说明:

1. “审议项目”年内必须提请市人大常委会进行审议;
2. “预备项目”由相关负责单位开展立法调研、论证和法规草案起草工作,市人大常委会视情况在本年度或以后年度安排审议;经调研论证认为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件尚不成熟的,因行政管理迫切需要,可以由市政府先行制定规章。